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莊幸諭

電 話：04-37061068

電子郵件：e-22e8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1717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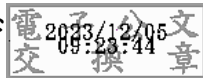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0171723A00\_ATTCH9. pdf、0171723A00\_ATTCH6. pdf、  
0171723A00\_ATTCH7. pdf、0171723A00\_ATTCH8. 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113年度「外語能力測驗  
(FLPT)」海報、宣傳單及成績參照表；請貴校公告周知  
(併請貴局(府)轉知所管學校)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  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112年12月1日112綜一字第  
000000010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  
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